

中国现代化的主体问题

姚 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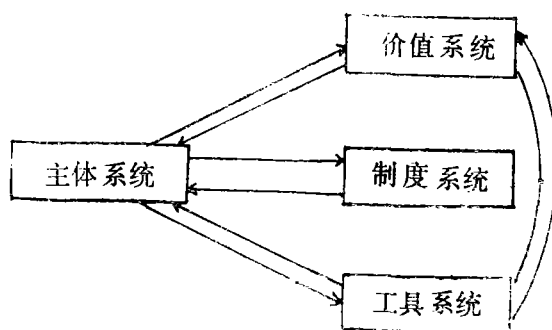
中国的现代化^①问题不仅是一个实践性问题，而且作为历史进程中社会变动的一个继续，也是一个引起中外学者关心的学术性问题。要搞清这个问题，则需要对中国社会的过去、现在与未来作一个全面的、冷静的分析。这就要求我们从宏观分析的角度来认识问题。本文的目的就在于运用现代社会学的理论，从系统论、控制论的观点出发，试对中国现代化主体问题做出宏观性系统分析。

一、理论框架

1. 社会体系是自我组织系统

系统论的主要精髓在于通过研究组成系统的各部分（子系统）之间的关系、部分与整体的关系和整体与环境的关系，搞清系统的结构和变动问题。自我组织性（Self-organization）在现代社会系统论中正逐渐成为有力的中心概念，而且也是个革命性概念。通过这个概念我们可以区分一般系统论和社会系统论不同，也就是说，通过社会主体的活动，社会系统不断得到改造、革新，这是社会系统特有的现象，由于社会主体内在于社会系统中，所以人们把社会系统的这一现象称作自我组织性，或称作自我参照性。拥有这种性质的系统便被称为自我组织系统，其典型代表为社会系统。

图1 社会系统的四个子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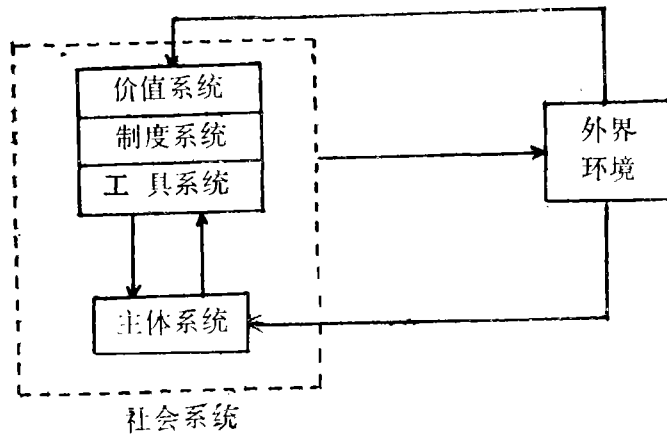
为了便于分析，我们把社会系统分成四个子系统（见图1）：主体系统、价值系统、制度系统和工具系统。这四个子系统之间的关系是相互关联、相互制约的。但必须强调的是，主体系统在社会系统的子系统中最具有最重要的“战略”地位，是社会变动的动力所在。与此相对，价值系统、制度系统和工具系统都是行为主体社会活动的产物，同时反过来又对主体

^① 有关现代化与近代化的区别问题议论很多，此非本文探讨的问题，这里仅遵重习惯用法，把鸦片战争后中国的历史进程视为现代化进程。

的行为产生制约作用。我们称这三个系统为主体行为的社会系统内环境。^①由此可以看清，作为社会主体的人既有受既存社会制约的一面，也有能动性与创造性的一面。主体的这两个侧面都不能忽视，也不能过于夸大其中一个侧面。

具体讲，作为行为主体的人在对其行为环境进行认识、评价、选择、决定及行动时，一方面要受到价值规范的制约，受到其所在制度与其所扮社会角色的约束，还要受到物质条件的限制。另一方面，行为主体也具有对其行为环境进行“主体选择”，加以变革的创造性与能动性。这表现为，在价值系统中，拒绝现存的占统治地位的社会规范，以新的价值为自己行动之准绳；在制度系统中，对现有制度进行改革甚至加以推翻，建立新制度；在工具系统中，通过发明创造，提高科技水平，创造物质财富。由此可以看到，本来是在人们的社会实践过程中产生和形成的价值、制度、工具，在作为传统沉淀下来时，会对人们的社会行为产生约束作用。但是，传统是可以改变的，社会也是要发展的。当某个社会系统开始僵化，不能适应来自外界环境的新变化或不能满足系统内部主体系统的新要求时，整个系统将面临危机，甚而解体。为了避免这种状况，维持社会系统的存续，该系统中的主体系统部分则会对该系统自身及其环境进行分析、判断，并通过其创造性社会活动对该社会系统进行变革，使其在新的水平上恢复平衡，适应新的环境变化，满足主体的新要求。这种现象我们称之为社会系统的自我组织性（见图2）。只有在理论上认识到这一点，我们才能充分理解现实社会中社会变革的复杂现象。

图2 社会系统的自我组织性



既然社会系统的自我组织性与作为主体的社会活动有这样的表里关系，因此，在分析社会变动问题时，变革主体的认识标准、评价标准、判断标准与选择标准等该主体的内在价值意识问题就成为不可避免的重要问题了。无论是围绕社会结构变革所产生的新与旧的斗争，还是在特定条件下，围绕发展方向与发展水平问题产生的分歧与矛盾，都来源于价值判断的不同。可以说，现代化是一个以现代价值为判断标准的发展过程。而这个现代价值的主要内容则包括以现代科学技术为代表的现代合理主义、政治上的民主主义、社会关系上的机会均等与能力主义等等，体现这些价值的社会运动则是我们常说的合理化、产业化、民主化、社

^① 在系统论中环境的概念，一般指某系统的外部环境，在社会系统论中，如果我们把某个社会看成是一个系统，那么其他社会就构成了该社会的外部环境。为了避免概念的混同，在此，我们特地使用了社会系统内环境的概念。

会流动化等等。

2. 传统概念的社会学考察

要研究变革主体的内在价值意识问题，必然涉及到“传统”。由于传统具有时间上的持续性、神圣的权威性以及一定程度上的实用便利性等特性，促使某社会集团的成员有意无意地对其产生心理上的趋附与盲从，因而有必要对“传统”做相应的考察。

传统一词经常被使用，但很少有人对其定义做精确研究。在此，我仅对“传统”作如下定义：所谓传统是指某一社会集团在其历史过程中形成的、为该集团成员所共有的思维方式和行为方式的总体。

按前一节所述的理论框架来分析，传统的内涵大致可分为三个层次：有关价值的传统、有关制度的传统和有关工具的传统。这三个层次的传统都是某社会集团成员思维方式和行为方式的沉淀，是涉及所有文化领域的。但是，我们必须指出，传统本是个中性词，不具褒贬色彩，既使从现代化的角度上来看，也并非所有的文化传统都阻碍现代化的进程。我们所要批判的是传统主义的束缚。如在工业革命前的农业社会中，传统主义占绝对统治地位，无论发生什么情况也要死守不放的价值意识支配着人们的行为。这种传统主义支配的社会我们称之为传统社会，与近代工业文明后的社会类型迥异。象中国这样历史悠久的社会，传统的包袱是极为沉重的，从商鞅变法开始，所有变革社会的新运动都受到了传统主义的激烈的反抗。因此，在现代化过程中与其说是要打破一个个的具体的传统，不如说是要冲破传统主义的束缚。

一般来说，在社会变革期，这三个层次的传统对变革的抵抗力是不同的。由于传统是社会行为主体进行社会活动的沉淀，所以，所谓传统对变革的抵抗力不外乎是固执传统主义的行为主体部分的抵抗（参照图3）。从经验来看，传统对变革的抵抗力是以工具层次（图3中1的部分）⇒制度层次（图3中2的部分）⇒价值层次（图3中3的部分）的顺序递增的（图3中

浓淡度表示抵抗力的强弱）。从控制论的角度来看，这是一个能量递减、情报量递增的阶序排列。由此可见，在社会系统中，情报密度越高的层次，对变革的抵抗力越大。

3. 转型期社会与现代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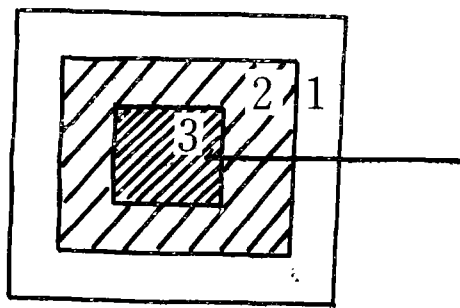
现代化的进程是一个从传统社会转向现代社会的社会变动过程，是一个巨大的社会发展连续体。从这一角度出发，在以传统社会和现代社会这两个理念型社会类型为两极的连续体上，有必要引进转型期社会这一概念。

所谓转型期社会是指处于从传统社会转向现代社会的过渡期的社会类型。

在这种转型期社会中，既有传统的要素，又有现代的要素，其特征是性质相异的两种因素没有得到有机的结合，而仅仅是并存于一体。这是现代化的内部条件还未成熟的表现。

同时，在我们看来，非西方后发达型社会的现代化过程与西方先发达型社会的现代化过程不同，不是本土文化内部发展的必然趋势，也不是自发型的现代化，而是在受到“西方冲击”的情况下，被动地走上现代化这条轨道上的。其最初动机是一种危机感，在中国鸦片战争后则是“亡国”的危险。因此，在后发达社会中，现代化的目的是与西方相对抗的，

图3 传统对变革的抵抗力



而且,不论我们主观上愿意承认与否,后发达社会现代化的具体目标往往取自于先发达型社会。换言之,西方先发达社会既是后发达社会的样板,又是它的抵抗对象。

正因为后发达社会的现代化是有具体目标的发展进程,所以我们称这种现代化为“实现目标的现代化”。这就意味着,这种现代化是自外而内的、自上而下的现代化。当一个社会的现代化的内部条件还未成熟时,该社会中存在的推动现代化进程的“现代派”组成的精英集团往往起着牵引车的作用。他们制定出现代化的具体目标,并自上而下地、有计划地把该社会的价值系统、制度系统、工具系统推向所定目标。这个过程就是平时所说的“……化”(—Zation)的过程。诸如:产业化、民主化、流动化等等(见表1)。

表1 现代化的各领域

社会类型 子系统	传统社会	转型期社会	现代社会
主体系统	传统型人	意识变革	现代型人
价值系统	专制主义 重农主义 出身主义	价值革命	民主主义 产业主义 能力主义
制度系统	家产官僚制度 地主经济制度 出身等级制度	民主化 产业化 社会移动的恒常化	民主政治制度 现代工业制度 多元性阶层结构
工具系统	前科学阶段	科技革命	现代科学技术

二、处于转型期的中国社会的现代化过程

从秦汉帝国开始到鸦片战争为止的约两千年间,中国社会的基本结构没有发生本质上的改变,被有的学者称为超稳定结构。这是一个闭关自守、自相完结的封闭式传统社会。根据系统论的观点,本土与外部环境之间不存在输入输出关系的闭锁系统,在受到外界冲击,转变为开放系统时,自然的、闭锁的系统对来自外界环境的各种事物的侵入所作出的典型反应,是组织结构的丧失,或是趋向于系统本身的瓦解。鸦片战争的败北,使西方列强用舰炮打开了中国的大门,随之蜂拥而来的、以武力为后盾的经济侵略、政治侵略、文化侵略动摇了几千年来的中国文明的基础,使中国社会逐渐趋于崩溃,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在面临帝国主义列强瓜分中国的亡国危险的情况下,中国的先进分子开始着手于现代化。

1. 中国现代化的三个层次

中国现代化的历史一方面是与“西方的冲击”相抗衡的历史,同时也是与中国自身的传统主义相冲突的历史。因此,这一历史过程则必然是以革命的形式表现出来的。

如前所述,作为社会变革过程的现代化并非一开始就表现为波及整个社会各个领域的革命。变革社会的行为主体在进行改造社会的实践活动中,一方面要变革该社会的价值、制度、工具系统,同时,为了摆脱这三系统构成的行为环境的束缚,又要不断地进行自我变革。在此,我们暂且把主体的自我变革问题留待后论,先来观察一下价值、制度、工具系统的变革过程。

中国现代化的过程首先是从工具系统的变革开始的,然后才扩展到制度系统、价值系统。

为明瞭起见，我们可以把中国现代化大致分成以下三个层次：

(1) 外层文化的变革(图3的1部分)；这是工具、技术层次的变革。在历史上，它始于洋务运动。

(2) 中层文化的变革(图3的2部分)：这是制度层次的变革。历史上始于孙文的辛亥革命。^①

(3) 内层文化的变革(图3的3部分)；这是价值层次的变革。历史上始于“新文化运动”。

从以上的历史过程中可以看出，社会变动往往是从外层文化的变革开始的。只要根据效用这一客观标准，新工具优越于旧工具，那么放弃旧的外层文化引进新的外层文化并不是一件非常困难的事。虽然洋务运动初期，有的人视火车、电线等现代科学技术为“邪门左道”，但在客观事实面前，人们不得不承认“船坚炮利”胜过刀枪剑戟。这是因为工具系统的衡量标准是客观性的，用我们听惯了的词来讲就是“无阶级性”的，它是一种手段，既可以被改革派当作变革社会的有力武器加以利用，又可以被保守派当作巩固现存秩序、维护既得利益的工具来利用。因此，工具只是行为主体——不论其属于哪个阶级或阶层，也不论其目的何在——达到某种目的的“手段条件”。可见，引进新的工具并不象引进新的制度、新的价值那样受到激烈地抵抗，这一层次的变革较容易被社会各阶层所接受，也可在旧制度、旧价值中得到某种程度的推进。

然而，要想变革中层文化则是相当难的事情。这常常要经过暴力革命才能得以实现。这是因为，制度层次的变革必然会打击旧制度中的权力垄断阶层、财富垄断阶层以及各种社会特权的垄断阶层等的既得利益。因此，既得利益集团总是视革命为“洪水猛兽”，他们只能在不损害自身既得权益的范围内容忍制度的变革，如果这一趋势将要跨越某一界限，他们则必然要进行激烈的抵抗。戊戌变法就是在保守派的反攻下失败的，而辛亥革命和新民主主义革命则都是以暴力革命的形式取得成功的。

必须注意，制度层次的变革很可能只是一种形式上的革命，没有给社会带来根本性的改变。辛亥革命后的中国就是这种状况。这个问题也是所有非西方后发达社会共同面临的问题。关键在于现代化是否深入到价值层次。但价值层次的变革远比制度层次的变革要难。这是因为，制度革命可以通过暴力来解决问题，而价值革命则只能通过教育，通过社会化过程内化成人价值意识后，才会成为一个人的行为指南和人生目的，再经世代相传，而形成一种普遍的社会气氛。尤其象中国这样有着悠久历史和灿烂的古代文化的社会，要想解决这个问题就更为困难。要想使人发自内心地赞成、理解新价值，并使人们都以新价值为自己思维方式、行为方式的基础，既不能靠“焚书坑儒”那样的横暴方法，也不能象“早请示晚汇报”那样的愚昧宗教形式，而要靠长时间的、各种形式的现代理性主义的启蒙教育。这是需要几代人持续努力并积蓄巨大的能量才能达到的。

2. 社会变革主体的认识过程

社会变革问题归根到底是社会主体变革社会的问题。变革主体在对该社会系统及其环境进行认知、评价、判断从而作出决定时，除了受到客观环境的制约和敌对集团的阻力以外，

^① 也可以认为戊戌变法是制度层次变革的先声，但由于其只有百天之短，没有对君主制产生巨大的冲击，因此，我们还是以推翻了两千年来专制君主统治的辛亥革命作为中国制度层次变革的开端。

还要依存于其自身的价值意识。

鸦片战争后，洋务派办洋务，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确实是起了积极的作用。但是，洋务派只看见了西方的“船坚炮利”，没有看到近代西方文明的制度和价值的力量。所以，代表洋务运动的思想“中体西用”论就认为，中国固有的价值和制度都是极优越的，只是在工具层次上有所落后，只要把西方的技术搬来，问题都会解决。然而，社会的各个领域都是相互关联的，西方的物质文明是与西方的精神文明相对应的，只想取其一部分来移植到中国社会中来，不在中国社会中制造出使其生根、成长的土壤，其必然要死去。同时，又因为西方物质文明是西方精神文明中的产物，两者是分不开的，所以，当引进西方物质文明时，西方精神文明的影响也会随之而来。这是洋务派所没有预料到的。

洋务运动的失败，使中国的先进分子的认识前进了一步，痛感进行制度层次变革的必要性。继洋务运动后出现的变法思想和民国革命思想都是这一认识的反映。变法派主张变君主专制为君主立宪制，革命派鼓吹打倒帝制，建立民国。但双方都没有把矛头指向中国的传统价值——儒教。康有为甚至还想模仿基督教，建孔子教，自立为教祖。孙文也曾有过用中国传统社会的宗法思想来作民国基础的想法。戊戌变法和辛亥革命的失败使中国的先进分子的认识深入了一步，终于感到改革中国传统价值的必要性。“新文化运动”和五四运动中“打倒孔家店”、“民主与科学”的口号就是这种认识的反映。

五四运动以后，中国现代化中工具层次、制度层次、价值层次的变革的必要性都已被提到议事日程上来了。因此，有关应该进行哪个层次的变革的议论转换为应该怎样处理这三个层次变革之间的关系的问题。从系统论的基本立场出发，我们认为，构成整体的各个部分之间的关系，不是决定与被决定的关系，而是相互影响、相互关联的关系。封建制度绝对不会促进产业化发展，反过来，产业化发展又必然带来要求自由民主的呼声。这是一个互为条件、相辅相成的关系。

3. 中国文化深层结构中的“意理”问题

经过反复思考，笔者提出一个假说来供大家参考。这就是中国文化深层结构中存在的“意理”(Ethos)问题。如果不怕被误解的话，我们也可以把意理这个词翻译成民族精神。这是指某社会中存在的、从人的内心深处来规定人的社会行为的观念群。这不是我们平时所说的道德伦理、意识形态，而是本人不能意识或是不曾意识到的内在规范。这一内在规范是在漫长的社会生活中渗透到该社会成员每个人的灵魂深处，并为全体成员所共有的。我们以前所说的价值系统、制度系统、工具系统等不过是这种潜在规范的显在化罢了。因此，不论显在化了的规范怎样眼花缭乱地改变，只要这种潜在规范仍支配着人们的内心世界，社会就不可能发生本质上的变化。在这一点上，一直在中国现代化过程中起着先锋作用的先进知识分子们也不例外。他们经常有意识地去追求某种理想和社会，可无意中采取的行为方式、思维方式却往往没能根本超出或没有完全超出旧意理的范畴。因此常常是表面上的“新”，实质上的“旧”。

我们不妨举两个例子来具体说明这一问题。一个是我们常说的所谓“封建宗法思想”，另一个被称作“中华思想”。虽然我们对这两种思想都进行过各种批判，但这是几千年漫长的中国历史中形成的“民族精神”，扎根于我们每个人心中，已经成了我们行为与思维的一种不自觉的习惯，以至于我们一边批判这些思想现象，一边却依然如此行动。

对“封建宗法思想”的各种批判已充满各种报刊，在此就不用加以重复了。这是中国文

化意理在处理中国社会内部问题时的一种表现。一般人们把它叫作“封建残余”，但我们认为，这远不是什么残余，至今仍影响着从上到下的绝大多数中国人的行动。比如说，我们没有民主与法制的习惯，中国的政治形式变换了多次，基本上仍是集权政治。中国的指导思想变成了马列主义，但仍是经过中国化加上一些专制色彩。在用人问题上，是任人为亲还是任人为贤，这在中国历史上已经议论了几千年，但社会上以血缘关系、地缘关系来拉关系、走后门的现象有增无减，一部分人不是凭本事而是凭“世袭”的身分来搞特权。更明显的例子是“文革”。文革中的一句响亮的口号是“破四旧、立四新”、“创造社会主义新人”，但文革中所行的却是封建专制主义的强制手段和愚昧滑稽的宗教形式。类似这些现象不胜枚举。在政治上，我们可以把文革的责任推到几个人或一部分人身上。但是，我们不能因此而忽视在中国社会中存在着接受、迎合、容忍这种现象的土壤的事实。这不是几个人的问题，而是全体中国人的问题。

在对外关系上，“中华思想”则是最明显的例子。在鸦片战争以前，中国周围的少数民族的文化被视为低于汉族文化，中国是老大帝国，对周围的朝贡国要表现出天朝大度，广施恩泽。这种历史状况使中国人产生一种错觉，就是中国文明是世界上唯一纯粹的文明，中国是文明世界的中心，“中华无所不有”，中国以外只不过是些低级的“夷蛮戎狄”。但当西方列强用枪炮打开中国大门，中国古老文明与刚经过工业革命的西方新文明遭遇时，“中华思想”受到了无情的打击。中国人才开始认识到西方文明的先进性，开始批判自己的“闭关自守”和“夜郎自大”。但是，当人们发现，近代西方文化不象以前的“夷蛮戎狄”文化那样可以加以同化，反而有被同化的危险时，“中华思想”则暴露出了封闭排外的一面。特别是由于西方文明的传入是以武力为先导的这一事实，更是伤了老大帝国的国民的自尊心，引起了中国人的仇外心理。在这种情形下，一百多年来，我们不得不说，我们对接受西方文明从整体上看是被动式的，不积极的，内心是不那么情愿的。有的时候，我们想从中国固有的文化中寻找出更大的价值以来掩饰自己的落后或用来贬低别人。有的时候，我们又借反对“全盘西化”为幌子、或以“与中国具体实践相结合”为后盾，排斥、拒绝西方文明。

悠久的历史、灿烂的古代文化是值得全体中国人骄傲的，但同时也是一个沉重的包袱。它形成了中国社会的某种惰性，甚至成了现代化的阻力。我们中国人需要“拽掉包袱、轻装前进”，而这个问题的焦点就在社会变革主体的身上。

三、变革的主体与主体的变革——意识革命的重要性

通过以上的分析，我们认识到中国现代化过程中的一个重大问题，就是人的现代化问题，用我们的概念来说就是主体的变革问题。但这绝不意味着工具层次、制度层次、价值层次的变革不具重要性，我们只想强调，这些层次的变革最终是由变革主体来实现的。当然，人的现代化也需要以社会条件为基础，而社会的现代化也同样需要人的基础。我们的主要问题是后者。

在后发展社会的现代化过程中，现代型人的出现是极为重要的。但这决不是一个自然生成的过程，而是一个在外界影响下、有意识的自上而下的创造过程。在此，我们不想就所谓现代型人应具有什么特征的问题进行讨论。我们的目的是考察与展望现代化推进主体的自我变革过程。

1. 现代化的第一阶段主体

现代化的开端首先是一个“破”的过程，也就是破坏阻碍现代化的传统文化的部分，冲破传统主义的束缚。这就是所谓“不破不立”。如前所述，“破”是需要极大能量的。要想不靠外力而在社会内部完成这一使命，就要靠一批革命先驱和以其为核心的革命性破坏集团的活动。我们称这些革命先驱为现代化的第一阶段主体，由于他们是破坏旧世界建设新世界的先锋，因此他们既是破坏性主体又是创造性主体。第一阶段主体的作用主要是在于通过破坏旧文明、冲破传统主义来为接受新文明创造条件。

现代化的第一阶段主体是社会变革的开拓者，他们之所以敢于向整个旧世界宣战，是因为有着坚定的信念，即如美国社会学家默顿所说的有信念的背离者。^①这种背离者与其它类型的背离社会常规的人不同，他们毫不掩饰自己背离了居社会统治地位的价值规范的事实。有信念的背离者不需辩解，也不求温情宽容，而是根据自己的信念进行反对旧社会的活动，其目的是要颠倒统治者与被统治者的关系，打破旧的价值、创立新的规范。孙中山、陈独秀、鲁迅等就是典型代表。

由于冲破传统主义的束缚需要极大的能量，这就要求变革主体集团具有强大的团结力量，否则就有被旧势力击溃的危险。这一团结力量又往往来源于集权式的组织力量。这种战斗集团常常拥有一个极富领导力并被认为是具有非凡才能的领导人为中心的集权式领导中枢。他们不是以某种经济利益而是以某种道德色彩的信念来号召人们跟他们一起战斗。

一旦这个集团用武装斗争的形式或是别的形式推翻了旧世界后，他们就由社会的背离者变成了具有正统性的统治者。因此，除了军事力量以外，影响力和政治权力急剧增大，并可利用这种政治权力和影响力来有组织、有系统地继续进行破坏旧世界的活动。例如，新中国成立后进行的民主改革就属此类。

现代化第一阶段的主体由于在长期的革命中习惯于集权式的组织形式，不可避免地在取得政权后把这种组织形式直接运用于国家机构。这在初期也许是必要的，但当社会从破坏期转向建设期时，这种集权式组织形式就有可能走向现代社会的反面，成为阻碍现代化的因素。根据一般的经验，不实行民主主义政治，工业化是可以得到某种程度上的进展的。但是，当工业化推进到某种程度时，民主化问题则必然作为重大问题被提到议事日程上来。换句话说，不伴随民主化的工业化必然要在某一点上受到挫折。

当现代化的第一阶段主体与民主化的要求产生抵触，甚至转为反对发展物质生产时，现代化第一阶段中所蕴藏的矛盾就达到了临界点，不解决这一矛盾，现代化就会半途而废。

2. 现代化的第二阶段主体

如果说现代化第一阶段的特征主要是在“破”上的话，那么，现代化第二阶段的特征就是“立”。随着一个社会的现代化过程从破坏阶段转向建设阶段，推动现代化的主角也该从第一阶段主体转为第二阶段主体。第二阶段主体与第一阶段主体不同，他们不是破坏性主体，而是在“破”后图“立”的主体。他们是富有建设性的，我们称其为建设性主体。即具有现代理性主义的精英阶层。在后发展社会中，这个建设性主体阶层就是知识分子阶层。

组成这一阶层的成员广布于社会各个领域之中。有政治家、有官僚，也有搞实业的企业家；有从事科学研究的学者，也有精通现代技术的技术工程人员；有从事大众传播工作的新闻、文艺工作者，也有投身于学校教育的教育工作者，等等。他们所具有的共同特点是受过

^① 参见Merton, R.K., *Social Mheov and Social Structule*, New York: Free Procss, 1957.

现代式教育，具有现代理性主义的思维方式。其散在性又可使新的价值、制度和工具通过他们的作用渗透、扩展到社会各个领域。这一新型知识分子既是新文明的自觉接受者，又是新文明的积极传播者。在后发展社会中，知识分子阶层在推进现代化过程中起着极为重要的战略作用。由于他们受到了现代理性主义的教育，较之其他社会阶层更容易接受现代文明，从这种意义上来说，相比之下，他们受传统主义的束缚更少一些，更能自觉地为建设新的现代化社会进行活动。

新中国成立后，当现代化从破坏阶段转向建设阶段时，第一阶段主体与第二阶段主体的交替工作失败了。第一阶段主体在结束了其历史使命后，如果适应不了建设现代化社会这一新的时代要求的话，则应把领导权通过合法形式、和平地过渡到第二阶段主体。这就是我们平时所说的接班人问题。列宁说过，权力是腐蚀人的，绝对的权力，绝对地腐蚀。建国后，我们没有实行法治，而基本上是人治。在权力交替问题上，就没有一个可以依靠的、具有合法性的手续，我们搞的是事实上的终身制。这种以自然死亡的代谢来代替社会代谢^①的作法是中国的悲剧，也是中国传统的一种反射。

在中国现代化的转折点上出现的反右斗争和文化大革命等一系列运动的最大特点就是打击知识分子，批判他们的“资产阶级思想”，并被赶出了所有领导阶层。中国革命到此完全走到了现代化的反面，这是一种历史的倒退，是历史的讽刺。

中国现代化的进程在第一阶段与第二阶段的转换期受到了挫折。因此，我们必须从第二阶段重新作起。这意味着提高知识分子的地位和知识分子在各社会组织中的复权。所谓“重用知识分子”的提法作为知识分子复权的一个阶段也许是可以接受的，但是，我们必须认识到，知识分子阶层的地位不应由任何人来决定，也不应为任何人所用。知识分子阶层应是领导社会前进的自在的精英集团。

现代化第二阶段不再是英雄的时代，不需要任何超越于法规的超人来统治。第二阶段是使社会活动走上正轨为向现代化起飞准备条件的阶段。因此，要通过法治建设，通过民主主义政治，通过启蒙教育来创造新的社会气氛。知识分子阶层的特性正符合这一时代要求。他们的力量不在于依赖于某个个人的超人能力，而在于通过建立一个相互制约的社会结构使社会开始正常运转。在这种社会环境下，某个个人的违背时代的想法、行为就不会再具有凌驾于法律之上的“神力”。

3. 现代化成熟期的主体

现代化的第二阶段是一个为起飞作准备的阶段，社会开始走上正轨，但还没有形成一个全面的、历史性的运动。经过第二阶段，随着健全的现代政治制度、法律制度的完善、现代科学技术的引进以及有意识的大众启蒙教育，社会上会逐渐形成一种新的气氛，起先是被动地从事现代化的社会生活、被动地接受启蒙教育的一般民众，逐渐通过这种社会化形式，把外在的东西内化，形成一种新的总理。这是一场无声的、缓慢的人的灵魂深处的革命。我们称其为“意识革命”（*revolution of consciousness*）。但由于现代化运动是有意识的社会变革运动，现代大众传播工具的普及，现代产业生产方式的扩大，都强有力地推进着这个“意识革命”过程。我们要提醒注意的是，这一“意识革命”的意义根本不同于文革中的“灭资兴

^① 美国独立战争后的第一代总统华盛顿任了两届八年总统后，自动下野，为美国总统不能连任三届开了先例，也为民主主义政治作了好的榜样。这就是社会代谢。社会代谢可以大大缩小自然代谢的周期，保持社会的活力，加速社会的发展。

无”。文革中搞的那套只是“贫困乌托邦”式的空想，现代化过程中的意识革命是通过经济、政治、科技、教育等各个领域的相应发展而达到的一种顺应社会法则的人的变革过程。其中没有强制，没有洗脑，也没有违反人性的要求，其目的是教育人们理解现代理性主义的力量，尊重人权和自由，告诉人们应该怎样去维护自己的权利，并在现代社会中寻找最大的幸福。

在百分之八十是农村人口，百分之三十以上是文盲的中国社会，要进行这种意识革命极为困难。第二阶段的主体知识分子阶层还是社会的少数，他们走在大众前面，带动他们前进。他们不应该仅是大众的欲望、利害、嗜好或正义感的简单的代言人，而应是把大众引向现代化的教育者。正因为这样，他们在初期会象鲁迅所说的那样，是“在寂寞中奔驰的勇士”，不为人所理解，或被人误解。但是没有这个民众教育，现代化就难以进入成熟阶段。所谓现代化的成熟阶段则是指在全体民众的水平上现代化得到真正的理解与支持，每个人都成为自觉的现代化的推进主体，现代化不再是一种仅由一部分社会精英分子推进的社会变革运动，而成为以全体国民为主体的、全面性的历史性过程。

日本经济学家、社会学家大塚久雄在展望日本现代化时就洞察到民众教育的重要性。^①他指出，教育的最大问题不仅仅在于培养领导人，而在于广泛地、深入地进行民众教育，把民众变革为现代的、民主式的人。而且，这种民众教育必须有意识地加以积极地推进。这里所说的教育不仅仅指的是学校教育，现代化的工厂、农场、现代化的政治组织、文化团体，乃至大众传播等都可以成为极为有意义的教育工具。而且，这也不是靠强制手段和某个“超人”的教导来进行的教育，而是通过解放民众和创造物质财富来提高教育成果，创造使民众真正能够具有独立人权和自由的现实基础。

我们可以看出，只有充分利用物质的、制度的等一切方法，进行反复的现代化的宣传，才能给社会上创造出一种“现代的、民主的社会气氛”，民众在这种气氛中，逐渐把现代文明的精神内化为心灵深处的意理，并使自己的思维方式和行动方式符合于现代化的要求。这时，民众便成了现代化了的人。

人们常说，后发展社会的现代化是一个自上而下的过程。这种说法并不完全正确。在现代化第一、二阶段，这是正确的。这是因为需要知识分子等精英集团推进现代化、进行民众教育。但这种来自“上面”的现代化不过是为了给来自“下面”的现代化创造条件的一种手段，其本身并不是目的。如果自上而下的现代化从手段蜕化成目的，那么知识分子等社会精英集团也有官僚化、坠落成统治人民、压制民主的反动阶层的可能性。

民众的启蒙教育是要在全国国民的水平上创造出现代化的动机，引导出全社会规模的自致性的、积极的、进行现代化建设的能量，而且，只有当人民大众作为推进现代化的主体真正站起来时，我们才能从物质贫困与精神贫困中获得真正的解放，才能获得真正的自由。

作者系日本东京大学社会学中国留学生
责任编辑：张宛丽 李国庆

^① 参见〔日〕大塚久雄：《近代化の人间的基础》，筑摩书房，1968。